

專案質詢

8-8-1-0126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4年9月10日印發

案由：本院邱委員志偉，鑒於核電廠近年來於社會上引發諸多爭議，核安問題也受到大眾關注，繼日前核一廠演練嚴重疏失，又再度傳出核二廠減容中心值勤人員瀆職，雖經原能會視察開罰，但仍希望台電公司針對值班人員更加謹慎把關，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一〇四年五月九日當天下午一點半到四點，原能會執行核二廠將低放射性廢棄物燃燒壓縮以減省儲存體積的減容中心無預警視察，抓到溜班的值班運轉員。原能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副局長劉文忠指出，減容中心控制室執勤人員有三名，一名是台電公司的正職運轉員，另兩名是承包商約聘的值班助理；當天執勤運轉員不在位子上，兩位助理也未通知返回，顯有疏失。
- 二、運轉員不在控制室，恐造成焚化爐溫度過高或設備損壞，有潛在不安全影響。此外，根據原能會「一〇三年台電公司核能二廠放射性廢棄物營運管制年報」指出，去年一月發現減容中心的廢水驗出碘一三一，活度每公升兩百五十五貝克，超出廠房接收標準七十四貝克約兩倍多，造成廢液處理系統負荷過大，連續三天無法處理其他設施所產生的廢水。